



沙田區議會

沙田區議會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轄下
節日慶典工作小組撥款申請

目的

本文件請議員考慮並通過由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文體會)轄下節日慶典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提交的“中秋晚會 2016(待定)”撥款申請，申請款額為 155 萬元。

背景

2. 工作小組擬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二日至九月十八日假沙田公園舉辦“中秋晚會 2016(待定)”活動。工作小組期望透過各項綜合表演、典禮儀式、燈飾佈置、傳統技藝及攤位遊戲等，讓沙田區居民參與中秋節慶活動之餘，同時加強區內節日氣氛。工作小組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的會議通過此項撥款申請，詳情見附件。

財務安排

3. 開支門 8.4(預留工作小組撥款)尚餘 1,550,000 元，可供上述活動使用。

4. 由於“中秋晚會 2016(待定)”的撥款申請超過 100 萬元，文體會及財務及常務委員會已於本年七月十四日以傳閱方式通過並推薦上述撥款申請給沙田區議會考慮。

議決事項

5. 請議員考慮並通過此項撥款申請。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35/50

二零一六年七月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此欄由區議會填寫：			
活動編號：		開支科：	
推行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非政府機構主辦	<input type="checkbox"/> 與非政府機構合辦	<input type="checkbox"/> 按政府規例

- (A) 申請機構： 節日慶典工作小組 (B) 合辦機構： _____
- (C) 協辦機構： 沙田民政事務處 (D) 活動名稱： 中秋晚會 2016 (待定)
- (E) 活動日期： 12.9.2016 至 (F) 舉辦地點： 沙田公園
18.9.2016
- (G) 活動籌備期： 4.2016 – 9.2016
- (H) 性質： 3¹ / 其他(請註明) (I) 對象： 1² / 其他(請註明)
- (J) 目的： 增加沙田區中秋節日氣氛，讓居民歡度中秋佳節
- (K) 內容： 綜合表演、典禮儀式、燈飾佈置、傳統技藝及攤位遊戲等
- (L) 預計參加者/觀眾人數： 50,000
- (M) 預計義工/工作人員人數： 100
- (N) 宣傳和推廣方法： 橫額、海報、電視/電台、報紙及網上宣傳等
- (O) 預計效益/成果： (1) 讓區內居民參與中秋節慶活動
(2) 加強區內節日氣氛
(3) _____

(P)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發出報價邀請	四月
接受報價	七月至八月
討論活動細節及宣傳	七月至九月
活動舉行	九月十二日至十八日

¹ 請填上編號：

- 1.文化藝術 2.文娛康樂體育 3.節日慶典及區節 4.環境改善及保護
5.健康及衛生 6.防火 7.減罪及防貪 8.樓宇管理 9.社會服務 10.地區行政 11.教育
12. 圖書館 13. 地區保育及推廣 14.公民教育 15.交通及道路安全

² 請填上編號：

- 1.區內所有居民 2.長者 3.青少年/學生 4.傷健人士 5.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婦女
7.綜援家庭 8.單親家庭 9.少數族裔

(Q)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

分發渠道：由主辦機構直接分發，預計佔門票總數 100 %
經區內地區團體分發，預計佔門票總數 _____ %
經其他機構分發(請註明) _____，
預計佔門票總數 _____ %

對象：區內居民，預計佔門票總數 100 %
長者，預計佔門票總數 _____ %
青少年/學生，預計佔門票總數 _____ %
傷健人士，預計佔門票總數 _____ %
其他(請註明) _____，
預計佔門票總數 _____ %

其他補充：

4.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

(A) 預算收入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³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請註明)_____			
		總額	

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B) 預算支出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支出項目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元)	(由區議會填寫)		
			財務準則		區議會 批准款額 (元)
			條例	備註	
1. 海報及信封製作連封口 (A2, 1,200 張)	4,800	4,800	9a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2. 請柬連回條及信封製作連封口 (5 吋 x 7 吋, 450 套)	3,000	3,000	11c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3. 郵資 (1,000 份)	3,800	3,800	22	個別考慮	
4. 工作人員薪金 (13 人 x 8 小時 x \$52.5 連 5% MPF)	5,733	5,733	19	不得超過整個活動總資助額的 25%	
5. 活動橫額 (5 條)	1,250	1,250	9c	每幅不超過 \$250	
6. 場刊/遊戲券/小食券製作 (3,000 份)	2,000	2,000	25	個別考慮	
7. 主舞台表演製作費 ⁴	348,000	348,000	25	個別考慮	
8. 大型宣傳製作費 ⁵	250,000	250,000	9e	個別考慮	
9. 花燈、燈飾、掛燈籠架連燈謎及 牌樓佈置 (連設計、安裝、拆除及 運輸等)	377,000	377,000	25	個別考慮	
10. 租賃照明設施供場地及通道使用 (連安裝、拆除及運輸等)	10,000	10,000	15c	個別考慮	
11. 租賃電力設備，例如電力接駁、 發電設施及電工等，連安裝及 拆除	50,000	50,000	25	個別考慮	
12. 舞台搭建連安裝、拆除、佈置、 技術人員及電力等 (主舞台)	18,000	18,000	8a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13. 背幕連設計、安裝及拆除等 (主舞台)	18,000	18,000	8c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14. 租賃音響設備連安裝、拆除、 技術人員及電力等 (主舞台)	8,000	8,000	15c	個別考慮	
15. 租賃燈光設備連安裝、拆除、 技術人員及電力等 (主舞台)	9,000	9,000	15c	個別考慮	
16. 租用椅子連搬運及排列 (500 張)	5,500	5,500	21	個別考慮	
17. 租賃帳篷 10 個 (連電力接駁、 照明、桌椅、佈置、安裝及拆除等)	8,250	8,250	8e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⁴ 包括：舞台管理、節目編排、聘請表演嘉賓(歌星、司儀及表演團體等)、典禮儀式連器材及人員、音樂版權及牌照、地區團體表演津貼、物流、保安、清潔等

⁵ 包括：電視宣傳、電台宣傳、報紙/雜誌宣傳、網上宣傳、手機程式宣傳、巴士/小巴車身宣傳等，連拍攝、設計及製作費等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支出項目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元)	(由區議會填寫)		區議會 批准款額 (元)
			財務準則		
			條例	備註	
18. 場地佈置及裝飾 ⁶	49,600	49,600	8d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19. 設立接待處、典禮用品及籌備項目 ⁷	7,200	7,200	13	個別考慮	
20. 露天劇場親子拍攝區製作，包括：服飾、道具、攝影師、即時打印相片服務、更衣室設備、背幕、專業演藝者、場地裝飾、器材及工作人員等	52,800	52,800	25	個別考慮	
21. 特色工藝、傳統小食及遊戲攤位製作 (15 個) – 拉糖、麵粉公仔、燈籠製作、剪紙、面相等，包括：攤位工作人員 (35 人)、小食 (4,800 份)、攤位架、帳篷、桌椅、照明、電力、器材、設計及佈置等	100,300	100,300	8f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22. 互動燈謎挑戰站及燈謎獎品換領處 – 包括：背幕及佈置、音響、燈光照明、主持連稿及謎題、得獎禮物(每日 120 份大獎及 2,000 份細獎)、帳篷、桌椅、電力、器材及工作人員等	38,400	38,400	25	個別考慮	
23. 茶藝坊、中樂坊及棋藝坊等 – 包括：簡單音響、燈光照明、桌椅、導師、表演/工作人員、所需器材及用具等	73,000	73,000	25	個別考慮	
24. 許願閣 - 包括：許願背景設施連設計、許願卡製作 (每日 1,500 張)、照明、桌椅、工作人員、所需用具等	14,000	14,000	25	個別考慮	
25. 租賃大型廣播系統連安裝、拆除、運輸及電力裝置等	20,000	20,000	15c	個別考慮	
26. 嘉賓/義工蒸餾水 (200 人)	500	500	7a	每人每日不超過 10 元	
27. 場地保安、清潔、分貝量度、搬運及維修費用	19,800	19,800	25	個別考慮	
28. 搬運、租用及擺放鐵馬 (200 隻)	20,000	20,000	25	個別考慮	
29. 攝影及攝錄	8,000	8,000	12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⁶ 包括：場地波浪布佈置、場地指示牌/橫額、座位指示、易拉架、節目表、大型活動資訊板、展板、大型橫額等

⁷ 包括：製作大型簽名板(連射燈)或簽名冊、嘉賓/記者/工作人員名牌、毛巾、風扇、雨衣/雨傘及簽名筆等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支出項目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元)	(由區議會填寫)	
			財務準則 條例	區議會 批准款額 (元)
30. 租用天幕/大型帳篷連照明系統 (1個)	15,240	15,240	21	個別考慮
31. 嘉賓茶點/飲品 (60人)	1,800	1,800	7b	3小時以上者 每人不超過 65元
32. 運輸 (輕型貨車 4程)	360	360	14b	每輛每程不 超過\$230
33. 運輸 (旅遊巴 4程)(民安隊)	3,200	3,200	14a	每輛每日不 超過 1,600元
34. 租用泊車位費用 (主禮嘉賓)	560	560	/	此項不在準 則範圍內
35. 文具	107	107	11a	每項活動不 超過\$580
36. 協助團體紀念品/紀念狀 (10份)	300	300	5a	大型活動個 別考慮
37. 義工津貼/便餐 (50人)	2,500	2,500	7b	3小時以上者 每人不超過 65元
總額：	1,550,000	1,550,00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總額=預算支出總額－預算收入總額)

(C) 預支撥款需求 (只適用於非政府機構)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	預支款項的用途

5. 其他資料

請在下方列明任何其他與建議活動相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考慮的資料。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被拒絕或核准活動撥款額少於申請金額，將如何取得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_____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_____